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暨成員簡歷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酬報酬委員會由馬嘉應博士(召集人)、楊啟航博士及沈志隆博士三位獨立董事組成，每年至少召開二次常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主要在強化公司治理，幫助董事會就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深入審視並提出建議。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審計委員會職責

審計委員會由馬嘉應博士(召集人)、楊啟航博士及沈志隆博士三位獨立董事組成，藉由專業分工及超然獨立之立場協助董事會決策。主要職責如下：

- 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訂定或修正取得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暨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簡歷

姓名	職稱	簡歷
楊啟航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楊啟航博士曾指導多位台灣重要生物科技與醫療技術公司創辦人，推動史丹福-台灣醫療器材產品人才培訓計畫(STB)，在協助台灣醫材產業發展上扮演極為關鍵角色。
馬嘉應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馬嘉應博士擁有美國、台灣和中國三地的 CPA 註冊會計師資格，現任私立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專任教授，也是多項政府單位專業顧問及委員，其中包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委員會、中華民國審計委員會委員、行政院主計總處政府會計規範委員會委員以及故宮博物院品牌授權與執行顧問等。
沈志隆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沈志隆博士為知名資深創投，在醫療領域擁有超過 20 年投資經驗，是台灣許多生物製藥與醫療器材創新發展的關鍵人物，致力於培育早期新創團隊，協助學術研究成果發揮商業價值。